

重訂解體新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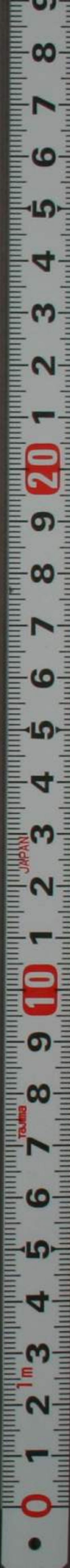
卷之五

洋学文庫

文庫 8

A 28

4



解體新書卷之五



大槻文庫

遠西 郁航 寬 覃 鳩 盧 模 斯 撰

日本

若狹 玄白杉田翼 翻譯
東奧 僊臺 玄澤大槻 重訂

○眼目篇第九

○^壹夫眼者一雙之圓物。而居于面中。鼻之兩側。內備視瞻諸器。監察萬物之要具也。此

真部位

數種之膜層層成之。而自為空間。其內充

○球在為骨空之內。其圍極堅固。骨空名之曰目窠。蓋眼位于高處。此雖其遠望者。為

參使人顯然分辨焉。

○其色有四。五品。或黑。或碧。或褐。或淡灰。又

肆有暗灰者。

○區分眼目之成形及眼種諸物數種。併以區分

之則

甲上瞼

乙下瞼

上下共以薄膜成之。其裏面極

潤滑。其上下兩緣為弦者。軟骨也。名

之曰弦樣軟骨。以之自為內外兩皆

也。

甲內邊大皆。淚液水羅及一淚點孔

者屬焉。共其下。則接淚囊連淚管。

此即弦樣軟骨之延展。而為囊管。

以通鼻中者也。

^乙外角小管 爰亦有為淚液水羅一

箇大迷者潛居其裏。

^丙睫 勁強之曲毛也。緣兩臉而生焉。

^丁滅乙 名粘膠水羅 此許多之

小水羅也。由此分泌如油脂之粘

液以外泄。

^戊臉筋 主使上下臉閉。

^己上臉舉筋 主舉上臉。

^丙眉 謂叢毛之斜而雙生于目窠上。額

下者也。其管向鼻曰眉頭其尾向顛

顛曰眉梢。

^丁眼球 層膜圍繞而為圓形。諸液充實

其內自為球包藏目窠中。其後底固

著監神經。其次膜上面具多脂六筋

使之以運轉。左右上下。其作眼球之

各種區別之。而開列于左。

○其六筋四者直_{部內}二者斜_{部外}也。內外共合

為一者別名之曰交親筋。

^全舉上筋 一名傲慢筋主使舉球而

上視。

^全挈下筋 一名謙讓筋主使挈球而

下視。

^全外旋筋 一名輕茂筋主使球外轉

而旋迴耳邊。

^全內轉筋 一名酒風筋主使球內

轉而向鼻。

^全上斜筋 一名滑車筋主貫軟骨狀

滑車使球下轉。

^全下斜筋 一名小視筋主使球流而

轉上。

^全監神經 接着眼球之直後。

○^二眼球諸膜 此謂作為球圍之諸膜也。即

^全素膜 一名白膜。又結膜附著眼於

窠內而連接上下瞼。在于表面而觸

覺最靈。

^命鞏膜 在于素膜之次厚而為鞏固之膜也。其膜中有一兩脈名之曰三奴孤名輸水脈。當其前中央之部。

^命透明角膜 自外得透視其內虹彩者。由此也。此膜解之則分而為リニナリ纖小細膜。

^命脈絡膜 其色黑。此以有數支脈絡也。膜襲而分內外。外者為本膜。內

者名留乙斯名衣膜。當其前之部。

^命葡萄樣膜 正中穿小孔。此在角膜後而自外所透視之膜也。其膜中別得名者一則。

⁺虹彩 此謂其裏面自表透視而現諸種間色處也。蓋此部主發收束與展開之機。凡萬類光彩當射入眼珠而其光輝太甚則

使其收束。又在其細微之時則

還使其展開。一則

眼珠

此謂眼心之黑點。即此葡萄

萄樣膜中為小孔之處。

網膜

此眼後內底所位。監神經之

支別端末。延展引蔓相組織而為

網羅狀者也。故鑒識萬物之照映

眼中者。以分辨其各自之形象也。

矣。

○眼球諸液

充實眼之內空。以攝入其來

映之物於此。雖其極細纖微之縮景。漸

達于網膜。而使現其本形。其液三。一曰

水樣液。充其前空。

硝子樣液

明澄透徹。而如硝子。其稀

軟如雞子白。實其後空。潤大之處。

水晶樣液

其狀瑩徹。全似火珠。經磨

者。固結堪撮。隔葡萄膜。而在于右二

液之中間。其前圍附虹蜺。毛狀線輪

後見于。而固著葡萄膜裏面。其後部有

○^伍_{主用}

睫^二臉

薄膜名曰蛛網。碯子樣液屬之連結。
主蓋眼球而使清爽。

眉^三

主拒隔從額點滴之汗使不妨眼之
運用。

夫眼之為視瞻機用也。凡虛空氣光照映
所接之物象。其物影光彩再返照眼珠射
入其中。縮曲而轉攝內景諸液遂以徹網

樣膜也。蓋雖其景之所攝入。皆為縮小然
所寫則見其視者之本形。且辨知其為何
物。此則所徹之網膜通腦而專效知覺之
靈。且以其神直現在于此也。

譯名義解

眼

羅旬^阿鳩^鳩和蘭^阿阿^阿郎眼目也。故譯
云爾是元神外知五司之一。而最所為
尊之具也。

眼彩

按諸說眼彩者萬國各地人人皆不同或藍青或黧黑或純黑或淡灰云是皆係于葡萄膜裏面為有諸種色彩筋脈之異同以現虹彩也宜讀後之葡萄膜之精義而辨認焉又按本篇譯譯淡灰者淺藕合色淡者譯暗灰者淺藕合色暗者也

內外大小皆不外大小之稱漢人所不皆也

內外之名者古來之稱靈樞所謂目皆在外內邊近鼻為內皆又鏡皆在外皆之名

淚液水羅

和蘭答拉查吉離盧郎如譯

名在于內皆之細小水羅也

二淚點孔

和蘭答拉查斯低不按答拉

查者淚也斯低不者點也在于眼內皆

之二點小孔也故譯云爾其下為管延

擴而道路於鼻中外泄其剩餘液汁也

故又有淚孔之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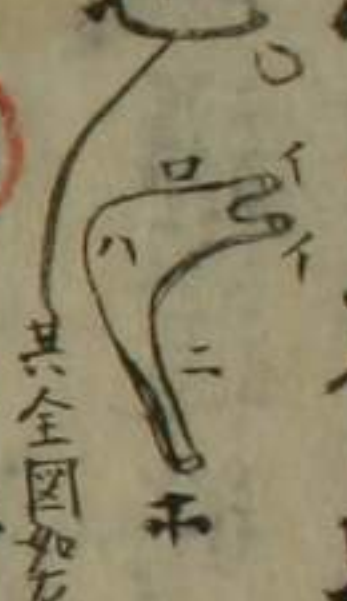
淚囊

和蘭答拉查鞞古按答拉查見于前

鞞古者囊也故譯云爾此即二淚點孔

碎語說

①即淚骨見于骨篇
是上頸骨上端尖自為
此小管形也。

下。濶張而為一箇囊狀之處。其底開孔而通于鼻小溝為骨圍中。淚液點滴則先瀦之於此。以導下于其下邊水棉樣骨也。

淚管口 淚管小 淚囊二
淚孔 淚管口 淚囊二
鼻管 鼻管孔
淚管 淚囊二

外皆無名水羅 按其水羅之狀甚細小

水羅聚結而所成之大球也。又有無名小肉塊之稱

黏膠水羅 是泄出黏膠汚液之水羅。故

有此名。所在如。其黏液則所謂眼脂也。

是也。先哲滅乙。爸摸者。創見之。故冠

稱其名云。又和蘭呼。賤曰。阿阿。斯滅

而。黏着目背者云。

下。臉。挈。下。筋。

起於衡骨。與頰皮。而至眶。又有起於頰之皮膚中。與衡骨者。共至眶云。視

本條關今就註證而補
馬宜置上。下。臉。舉。筋。之。後

筋篇第一。示符。

肩

和蘭物應勃變鳥文

又吉勃變鳥

按英詩微共旬曠絢切之義蓋肩兼鳥

其運用也又單稱勃變鳥紋此無它義

即兩目上為灣長之雙七乃對譯云爾

此毛位于目上以爲一面之表儀

爲兩目如其主用則如說于本條文爰

右使變額之一筋名曰蹙眉筋

多脂六筋宜與神經篇照考焉即第三

對與第六對之所成也其諸筋多脂肪

是爲便滑利其運轉也云其每筋有別

名者則以其用所命即人之爲傲慢謙

讓等之態見于眼者皆筋之所爲有使

然而然者也如本蓋是古今所未曾知

也○內轉筋一名酒風筋者原名

劫盧鐸即酒客之義又一名曰

勃盧爾亦同義也就諸書攷其一名之

義凡酒客欲其飲則每迴轉此筋使眼

向酒鍾之故云。顧是恒有所試。命者也。故以酒風譯焉。○軟骨狀滑車。在內背之上。為輪。其狀似滑車。乃上斜筋者。貫其輪中。而上下也。故亦別有滑車筋之名。又攷諸書。其輪者。睫之為軟骨狀者云。此筋又有輪筋之別名。

素膜

和蘭空盎業者質素也。弗力乙斯按空者膜也。郎漢所謂白膜也。此膜在眼球之

表。以為其質之素。故有此名。其質同骨膜。以動靜二血脉。纖絡織成。為素。檢字書。質素也。又白也。又見在也。故今假此字。譯云爾。一名空盎業弗力乙斯。此譯結膜。是結束眼球之義也。

鞏膜

和蘭合盧牒者堅剛也。鞏固也。是以運動諸筋錯綜聚會。而為鞏固。重厚。故有此名。乃譯云爾。鞏音拱。固也。說文。鞏束也。爾雅。鞏固也。又有睫膜也。

名是其六筋以延展而終為睫也。又
其古輸水脉者常為輸水於水樣液云。
透明角膜和蘭譯云爾一名磨光角
也。轉論者角也。故譯云爾。一名磨光角
膜又單稱角膜是對原名而所譯也。其
質似角為磨光者故有此名。但諸書中
常以角膜通稱焉。此眼之中央前面所
謂烏暗第一之膜而為物影透徹其中

之始其裏面為微隙之處。充水樣液也。
脉絡膜和蘭譯云爾一名磨光角
斯按按空牒盧空古德者數支脉絡也。是

許多細絡錯綜纏繳而以為此膜也。故
譯云爾。即在于鞏膜之次。沿葡萄樣膜圍
以周。按先哲弗列
牒力吉留乙斯精究此膜故亦名留乙
悉哈那本條留乙斯衣膜者即此也。因
其黑質圍之致暗。球內以其使所藏之

澄澈諸液。却益鮮明焉。實是造化之

妙機。

葡萄樣膜

弗力乙斯 按鐸留乙弗斯業物乙泄者

葡萄樣也。此膜位于角膜與水樣液之後。其質與狀宛如葡萄皮殼去蒂而為小孔者。故有此名。因譯云爾。其小孔則眼珠也。所謂瞳○茂質攷諸說且親驗之。實物其裏面全狀真若塗黑物者然。


是以神經動血脉等之細繼。多為交錯

密開也。其正中小孔。即裏面周匝有

微堆平坦濶輪。曰虹彩。眼名此

自角膜外望之。則透視諸種間色之斜

橫文彩。或空音或正黑或彩暗猶虹蜺

之彩然。故通稱此部。其斜橫細線

者。別名曰毛狀線。其平坦濶輪外圍幅

邊狀微堆輪起。名曰眼中眉叢起。眼名

起或毛樣堆等之異種。熟視之。則斜橫

細小線楞相連恰如眉叢狀又有自眉叢輪起展出細纖向瞳孔輻湊者是皆諸種色彩筋脉至微細纖修組密紐所成也即透視于外而所起虹彩之物此也

虹彩

和蘭僱硬

爸杭

郎虹蛻也

故對譯

云爾其部位則如辨前條其用則見于本說而此物開縮瞳孔之機者其所織成之筋脉細纖由自為經緯其經者主

令瞳孔為展開其緯者主令之為收束也。是即眼虹毛狀線輪者向液包。蒞定水晶液之前頭臨時微々開收瞳孔使其進退于前後而得視瞻之順度

眼珠

和蘭阿阿杭空百盧

按阿々杭者

眼也。空百盧者珠也。故對譯云爾此葡萄膜中所穿之一小孔所謂瞳子。睛子也。蓋彼名之珠者。猶此所謂烏珠之珠

網膜也。

和蘭澤多弗力乙斯。按澤多者網也。是以其狀相似。有此名。又有網樣之名。故對譯云爾。蓋其狀為面窪如陽燧。故能使物影以潤大。且能監察其本形者。出于其神經之效靈也。

以上謂之眼球六膜。三液一曰

水樣液。

和蘭襪的盧空古。俾杭福古多。按襪的盧空古。俾杭者水樣也。福古多。

者液也。故對譯云爾。其質極稀薄。

而清澄透徹。克角膜之後。葡萄樣膜之

前。此先攝入光景之液也。其液則所輸

送於奴古管而新陳交代云。二曰

水晶樣液。

和蘭劫列乙斯。答力涅者。水晶樣也。此

亦以其形狀相似。有此名。乃對譯云爾。

致。其質極堅硬。能相。似。水晶。故。有。此。名。其。質。極。堅。硬。能。液。名。甚。不。為。穩。當。此。其。本。質。固。不。流。體。也。蓋。以。液。命。之。者。古。來。通。稱。也。

硝子樣液

和蘭

反蠟斯空古低

其形扁圓大約如棋子之細小者徑僅二分許法以我對其質凝固玲瓏明徹可以把玩其狀其後面唯為凸起也裏以一膜名曰水晶囊其前頭向瞳孔位于硝子樣液之前攝容其所射入之物影令之益精細縮小于斯也實可指以此稱瞳心者也本液精究集說詳于三日干名哲勃即哈盧都解詞書

多按反蠟斯空古低者硝子樣也此亦以其狀之與熔化硝子相似有此名

故對譯云爾克實水晶樣液之後網膜之前也凡三液中此液尤多量約以三分為水樣水晶一液以七分為硝子樣液也此令自水晶液所射入之轉影更作濶大明澄之液也三液共通細管于其內常為循還往來新陳相代云按六膜層層為內外而細膜最在其也漢唯謂白眼白睛者則素膜鞏膜

絡膜也。其謂烏暗者。則角膜。葡萄膜。如目系于肝。及五輪。八廓等之。所會。說則固也。其論也。但三液。而重。其譯。王會。傳譯有粗。及其實。諸者。而重。其譯。王會。先于我。故抄。以可為本。說之證。其端緒。則

王氏目之視官論曰。其視之具。則有三者。

一。目之前後上下。有薄膜層層包護眸子。

如城郭。然一腦內。總知所詳。有二筋。按

神經通目。而授知覺之氣。與其能視之力也。

一人身有四液。詳于而目。別有三液成體。

三液分爲三層。首層則凝晶色之液。晶液

甚堅。光如水晶。按首層水晶樣液。但次層

則凝赤色之液。與血液不同。乃在血之

外。爲晶液之界。按是似存三層。則凝藍

色之液。聚而堅。目之瞳。按此說。或誤于

混說。網膜。殊關。故瞳子。清如水晶。不滌

首層。水樣。液也。孔。與故能照辨萬色。夫

下色。水晶。樣液也。與

其以受之。界以交之。繇以接之。而後乃

成其爲視也。
按驗者。掩眼。能使睡眠。且自得滋潤。

是因其裏面水羅滲出稀液也。是以雖
觸外氣常能為開闔以令無乾燥之患
也。又其質以筋組織且監神經支別蔓
延其中使敏速其開闔運動。其類無類亦雖同之常
以其在眼中得浸潤而不妨也。
按諸說眼者六膜層層以成圓體其內實
流體諸物透明瑩徹以所發視瞻照辨之機
處也。蓋對向之物體萬色氣光為一直線
小點觸角膜先攝之稀薄水樣液中其色

光之細薄者濃厚于斯向瞳孔射入水
晶液以使其來景縮曲緊小于斯逾致精
細也。此時既作倒景由此轉攝硝子樣液
中更致濶大明澄遂使之徹網膜順影以
達腦神焉。於是內外應透以得照辨監識
其諸物大小形色之本分也。蓋其形渾圓
其質玲瓏是其所以發之機轉也。且眼具
諸筋以使之隨意運動夫人須此視瞻進
於靈性之明乃以得思察領會其百般

之理。此所以為五司之尊也。西方別有視
學一術。其窮理極精微。余輩未曉會其要
旨。今所述。僅其概略耳。如其精義。則茲後
之譯者矣。漢人宿山方氏等曰。陽燧池水
倒影。而其倒影者。再轉。又攝。則為順影。其理
蓋與眼之視瞻機相同。又攝。則為視官論。其
說未為全盡也。然本所出于西說。學者或
參勘之。亦可也。

○耳篇第十

壹大別夫耳者。採聽之具也。左右一雙。居于管面

貳區分

之兩側。外部之狀彎曲。而聳起。內面有各
樣之凹陷。與堆起。

○耳之全體。分之為內外二部。

外部。軟骨造為之形。被總覆其表。後一

邊。一繫帶固着焉。區分之則

翼甲。總稱為外形。半規形之部也。後細

分之則

郭甲。謂外郭堆起為緣處也。

輪乙。謂內輪堆起為緣處。其輪廓間

狹長之處名曰艇

[△]耳珠 謂耳前小起老則生毛之處

[△]對珠 謂耳接耳垂之外緣肉稍厚

相對耳珠之處

[△]耳介 謂耳竅口之為高處

^乙耳垂 謂其懸垂而柔軟處

內部 精究之差為難異外部之剝解而

容易可審辨其狀者也其內屬者則

^丙耳竅 一箇曲管也其前部以軟骨成

之後部剛骨造之其內圍多生毛毳又其裏面有黃水羅者耳垢由此分泌其

部名曰

[△]耳山 耳垢每出於此處

^丁鼓 一箇薄膜也在耳竅之內間以隔

采聽內具之前名之曰鼓膜鼓膜後引

蔓一神經名之曰鼓索且有四樣小聽

骨者相連而附屬于斯分之則一曰錘

二曰鑽三曰鐙四曰圈骨見于第五篇

鼓膜後為小室。有上下二口。與一管。其上口曰

卵圓窗。內通回郭之洞口。鐘骨位

于斯。

圓窗。有一膜覆其口。即蝸牛殼之

外口也。其管曰

歐斯答吉烏斯。名喇叭。此以剛骨與

軟骨所為之管也。開其口於口蓋側。與已且杏之後。

回郭^戊

總稱石骨中旋迴空洞也。分之則

洞口。即回郭之前部中央陷處也。

蝸牛殼。對半規三管。

半規三管。大小孔共五口相湊。而向

洞口。

合魯必烏斯。水管。自回郭起。屈曲

而入于石骨中。傍鉞鉞。據骨崙。而通

其內。有一神經繫焉。以令氣輸。水於

其內。

外部 主先受音聲于此而長其響進其

孔以送入耳竅內

○鼓

主以其所擊之音響傳諸屬內諸物也其諸物則悉皆許多神經統繫聯絡焉故徹之則聽其所入之音響與動聲而不忒也

○回郭

主收其聲響彼應此交互擊搏以令長其聲力也此為使徹諸神經之氣強盛也

譯名義解

耳

羅甸 空鳥列斯

和蘭 阿阿盧 郎耳也

故譯云爾按羅甸

謂物盧古去乙硬 和蘭釋之

聞諸具之義蓋耳

以外兼稱之名也夫

聞之原力專在內具其起于外而為半

規者亦確有助聽之用也

翼 和蘭 弗列鳥業鹿 按是翼翎也蓋以

其狀似名焉此外部之總稱也今對原

△外部為兜起者 羅甸名曰空鳥 力鳩拉蓋耳字 象形是所謂耳 也漢古來不究 耳之內部故無 分內外之名也

稱譯云爾。

郭輪 原稱外郭內輪之義。漢既有此

稱故譯云爾。

艇 和蘭爸倭乙郎小舟也。蓋因其形容

所名也。故假艇字。譯云爾。

耳珠 和蘭爸古。按爸古者野羊也。又山

清人俗稱本名未詳長崎呼之日鴉拔

私意是野羊之訛音也。其以野羊命此部之義未詳。本名下謂
耳前珠子。又堆起之處。故譯云爾。後考。

對珠 本名下謂對向耳珠。按耳垂之肉

耳介 和蘭悉鳩鹿拂。譯斯阿阿盧郎如

譯字。蓋以其狀名焉也。

耳垂 和蘭阿阿盧拉界。按其義與漢所

謂耳垂相似。乃假譯云爾。漢一名耳珠。

耳竅 和蘭阿阿盧頤枕。按耳道之義。又

有業轉盧物吉之名。其義亦全。一名業

謂耳竅耳孔也。因譯云爾。按諸說其竅

底。指斜曲也。始則向上。自其中部向下。而遠耳底。且其間長遠。容易不受傷於鼓膜也。

黃水羅

按耳竅周圍皮裏。較有一種

淡黃色水羅。脂名。各起細絡。以開其

口於毳毛之間。由此常分泌脂液。以

外泄之云。

耳函

和蘭

阿阿盧哈。悉乙。

按哈。悉乙。

者函。匣類。凡貯物之器也。即貯耳垢之窩。故有此名也。

鼓

和蘭

多魯模。減一鹿。

郎鼓也。故譯云爾。

是一膜。冒耳腔。且具如其鼓。挺鼓索者。

故有此名。按諸說。鼓徑四分許。其膜薄

而緊。透明如硝子紙。膜後空處。名鼓室。

深二三分。廣六分許。其周圍及底。悉骨

而稍為低昂。出沒藏四小骨于此內。其

視。又按錘鑽二骨。長三分許。質堅硬。有

鍼眼。鑽骨徑一分許。甚輕。亦有鍼眼。圈

骨最微小。僅如黍粒。○筋二十八篇曰。

錘骨有三筋。鐙骨有一筋。屬焉。共主使鼓膜之調。得其宜。

註證曰。石骨崙內。具聽骨。分之爲四。因其形各得其名。其一頭圓而太。形似錘者。名曰錘骨。在鼓上部。以其圓太之處。接合鑽骨頭。其勾而細長如刺。爲柄狀之處。全附著鼓膜。又頭側起長短二長尖。着三筋於其一長尖。其二平廣而尖。岐爲二脚形。似鑽者。名曰鑽骨。錘骨頭

接屬其上廣部。其下長尖者。其端勾而插入圈骨凹處。以接著鐙骨。其三上尖下廣。中間爲輪。輪底有膜。爲凹陷形。似鐙者。名曰鐙骨。着一筋。其四。匾圓上面凹。而爲輪狀者。名曰圈骨。接容鑽骨長尖。下面則纏著鐙骨上尖側。

又按。一筋起於鼓之周圍。而固着錘骨柄者。牽縮則使引鼓膜。而緊急。又一筋著鑽骨。一筋着鐙骨上尖。此二筋牽縮。

則引鐙骨於其側。令開卵圓窓。各筋皆
有神經。纏之也。

卵圓窓

上孔

圓窓

下孔

對原稱譯云爾。是

自膜後至其底之際。有骨隔。隔中所穿
之上下二孔也。其上孔。則回郭之洞口。

而下孔。則蝸牛殼之外口也。共以薄膜

覆之。

本條脫上孔對

覆之。

對

歐斯答吉烏斯喇叭

模百嘴

蓋以其形似。

名焉也。故譯云爾。

按喇叭和蘭

多魯

多魯

多魯

按此管在耳竅後部。起於鼓側。通其口
于上顎內。會厭上部鼻孔側。○八盧歇
應名曰。若冷氣有入耳。則鼓膜為之所
妨礙。本管以通其路于口後。能漏之。且
口氣由此以通鼓室。恒令其間溫和得
宜也。○又按。若氣有滿脹鼓中。則自此
管漏之口後。以使鼓膜不受其害也。
回郭和蘭獨磨福弗。按是西洋庭園中
所啓迴道之名。為巡覽其園景而設者。

云耳底旋迴骨管與之相似故有此名。

今新譯云爾。

洞口

和蘭

按盧答鹿

按是前室又門首

之言也。此謂其回郭口之一圓空通氣

於卵圓窻之處也。故譯云爾。

半規三管

和蘭

牒力乙法鹿弗籠牒白

乙僧郎如譯字。此所總稱回郭之處。三

管而五孔者。是以位於鼓室後在其後

側二管之一端相交合為一口也。其向

洞口之陷空則

蝸牛殼

和蘭斯僱更福乙斯

按蝸贏也。

其旋回之狀以相似名焉也。是稱回郭

之第二道者也。骨管而甚薄位於鼓室

後前側其一口則向洞口其一口則著

圓窻與洞口有二孔聽神經支別相貫。

絡蝸之全管以彌蔓所在之諸器。

合魯必烏斯水管

和蘭襪多盧白乙斯

按襪多盧白乙斯者水

管也。於助語。命魯必烏斯。人名也。又一說此管通口于上顎內。入新氣。出陳氣。以順其動機。且能俾其間乾淨。又粘汚液。瀦留鼓內。則能通決之。以漏泄也。

主用

註證曰。夫攷耳所以采聽之理。凡萬籟音聲之來。先觸外部為凹陷處。其觸動之氣。轉而送入于竅內。直擊其內間之鼓膜。以振動膜後之錘骨。鑷骨。諸骨互

應而傳之。回郭以彌滿其洞中。回薄之間。於是內底所在之空洞。諸物相響。相應。以助長其音聲。直感觸聽神經。按骨證曰。石骨正中石孔。此所以達之腦。穿第七對聽神經之處也。故腦神靜而得知覺其所攝之正音。然此非特因聽骨之機轉而促之。其內底諸物。神經多以統繫之。是以音聲之攪動耳內也。因其機勢能以增盛其神經之靈性也。又從其起來音聲。外物之形

態大小。其攝入耳內之氣，亦有輕重微甚。且有受其響，人人強弱之異者，亦係其鼓膜之緩急也。○凡音聲近接，則其聽疾，遠隔則其聽遲，是常理也。譬如火發，經有發火炮者，若隔遠則先見其火發，經少時而後聽其響，此在見其火之時，已有其響，因其間之隔絕，聽之有少間也。蓋萬籟一成聲，其音激轉反復，而其響入耳者也。此猶在深窖中為語言者，人

在窖中為語言，其呵氣觸周圍，則鬱伏內氣，壓迫而激，反以收其聲，不洩于外。此明激轉反復之義也。凡此類通稱之曰噎，其響也。呼之謂也。此譯曰響應，又將出來音聲處，如其間與我太遠，則在其初聽之，如遇其響，然少間而聽，數多之響，應也。此因其運轉來音聲之間，有高低出沒，激轉反復，于其上下左右處，未也。按清王氏知覺外官總論所載，與所譯也。此全符矣。其本傳西說，錄者可以知也。以運未免由近及遠，畧有節候，但音聲

原非形象不能與色一齊俱到所以隔
遠望見鏡聲漸到於耳也。電是雷之光
光而後鏡聲漸到於耳也。電是雷之光
見電在後鏡聲漸到於耳也。電是雷之光
又讀方氏聲異論略與曹本說有可併考
者抄左亦以爲考料。每呼公一能始名勝志云
太和之老父以問壇谷熊公。曰：峽石七聲
曲也。人在重洞。其聲亦。有數聲。若作夾
暗連。開小。傳聲。瓮裏藏。兩聲。一之。應也。
九地。遠者。聲下。則聽。上。中。隔。則。有。聲。所
聽右。風。順。則。聲。近。而。聽。遠。空。中。有。聲。所
謂傳。○一西說曰。耳之輪廓在外。所以
爲螺旋狀者。音響之來。先受于此。聚會

以能便使送入耳竅也。聽不切斷之。則其
也。而耳竅之所以爲斜屈者。爲長其路
能長音聲於其際。徐達耳底。以使不受
傷于鼓膜也。音響自金石類。是其音銳利
者。則如土。凡外氣攝音聲來。搏鼓膜也。
木是也。凡外氣攝音聲來。搏鼓膜也。
鼓膜直傳其響。動於錘鑽。三骨。鼓中
之氣響應。則鏡骨筋牽縮。以引諸其底。
傳卵圓窗。而直入洞孔前室。凡外氣之
其音響或強大。或銳利。則繫錘骨。筋
牽縮。引鼓膜。太強。是以鼓膜陷。而緊急。

能應之。調和音。若其受。鈍緩之。音適。其音也。骨筋不牽。擊鼓。猶卓。傳響於其。裏面。小骨。則其響相。應。一。猶。卓。不。彈。而。自。鳴者。○。四。小。骨。者。堅。剛。而。乾。固。故。音。聲。之。響。猶。金。石。然。也。其。氣。滿。洞。口。則。入。蝸。牛。殼。與。回。郭。三。管。也。蓋。蝸。牛。殼。者。其。管。狹。細。故。其。所。入。之。氣。旋。行。其。內。也。勢。甚。纖。微。急。疾。以。能。透。達。其。底。而。徹。聽。神。經。且。其。入。三。管。之。氣。亦。旋。迴。其。內。既。增。長。其。音。響。射。出。諸。於。五。口。相。交。而。湊。合。蝸。

牛殼口。扶其音聲。而愈使強盛。以通徹。聽神經也。腦神受之。以能審辨其諸音。聲也。右所譯錄。就諸說。約其博撮其要。耳之聞。官論曰。耳之聞。氣力。乃在內。氏。自能。用耳。聞。即所謂。覺。氣。者。是。在。內。氏。今。所。未。曾。發。也。雖。世。有。讀。之。者。是。在。內。氏。之。際。不。能。卒。曉。之。為。可。憐。矣。今。出。其。其。訛。以。數。條。並。辨。正。○。聞。之。具。腦。中。有。二。細。筋。神。經。由。總。知。腦。所。至。耳。帶。動。覺。至。細。之。德。通。於。耳。以。使。耳。聞。耳。內。有。一。小。孔。孔。口。有。薄。皮。稍。如。鼓。鼓。膜。是。似。混。說。

圓憲有最小活動骨。挫音聲感之。按四
也。此骨即動氣急來即急動。緩來則緩
動。如通報者然。實按是兩耳各有耳鼓。按
膜知音者乃耳鼓助聽也。如擊外物有
聲則。是聲響至耳中。如擊耳鼓而耳得
以聞之。是以耳中又有風。若鼓破無風
則不聞矣。實按○耳外之輪向前而境
其故有二。一則音聲之來以耳輪留而
駐之。不使徑過。一則音聲或急一時驟

難直入。必外面層層攔當。以徐其氣。可
令緩緩而納。不壞內具也。實按又耳有
一竅。脉應喉。按鼻。嘶。嘶。答。吉。故喉內之聲
亦可以聽。以喉通於耳也。常有因空耳
垢。喉忽生咳者。是微氣激觸之耳。又人
之首仰。故耳以正受。獸首俯地。故欲聽
必先直豎其耳也。實按○重聽者。以手置耳後。
外博內細。進入耳內。能多翕音氣與眼
鏡之功。相。同。耳。△耳。內。是。皆。所。取。西。耳。者。
則初坐舊漆也。耳。何。賢。之。所。關。哉。手。耳。者。

茂質按眼以鏡照故能攝物影於其中。監神經位于眼底通腦以為鑒識之妙機。此視瞻之名所由起也。耳為空竅內備鼓與旋回諸具待音響而應之。所以其審辨之者因聽神經之靈妙也。聽聞之名蓋亦由于此也。

○鼻篇第十一

壹大較
○夫鼻者位于首面之正中。顯然隆起。開兩

竅者也。其表居口上額下。其裏達于口蓋上面之後。此專聞香嗅之具。且兼瀉出無用之諸黏液。

貳區介
○鼻分之為內外二部。

外部 謂現外而隆起處。其狀三稜。此剛軟二骨合會所成。蒙以被總。上部則剛而堅硬。可按知。下部則軟而緩柔。可以撓。且掀動諸筋屬焉。見于第八篇 脊 謂鼻之中行楞起處。第二分之則

尖[△] 謂脊中高突處。
準[△] 謂鼻頭為圓形處。
翅[△] 謂兩側翼翎狀處。
孔[△] 兩竅也。毫毛叢生焉。名之曰鼻毫。

內部^② 謂在裏而隱匿處。但有從其所屬而及外部者。

- 屬鼻諸骨九。一鼻骨 二淚骨 三髑骨
- 四水棉樣骨 五節骨 六前頭

骨^庚 七 楔骨 八 口蓋骨 九 犁骨 共詳于第五篇

軟骨五樣。其一分則至中隔之前部。其餘則為兩翅之分部。

鼻中隔 其前部則軟骨。後部則剛骨也。共以膜覆其表。

蓋骨後竅 主通氣息。漏黏物。按漢所

諸骨空之通此者六。一前頭骨 二節骨 三楔骨 四骨 五淚囊

註 證曰在干髑骨中槽齒上之。五淚囊。二大空洞。屬楔骨中者。即此也。

機能全賴第一對嗅神經。彌蔓洩膜也。夫嗅神經位于腦內。左右二條為乳竇狀突尖。分而為細支。穿篩骨數孔。按骨二註。證曰。雞冠兩旁。各六孔。共十系。連鼻中。而彌蔓洩膜。

脊

對原稱譯云。按漢所謂軀。又鼻梁。鼻稜。似脊之稱。漢謂鼻莖。亦此也。

準

如本說。漢鼻頭曰準。音拙。乃從通稱。如本說。漢有鼻翅之名。故從之。漢一謂

翅

斯古涅乙牒盧洩膜

者人名。洩膜和蘭斯。列乙模。弗力乙斯。斯列乙模。者。黏液也。即洩也。弗力乙斯

者。膜也。故對譯云爾。一說曰。此物覆鼻底為諸骨空處。骨空一名。以令辨香臭。美惡。則如本說。且其質以水羅樣。能分泌黏液也。又曰。洩膜者。腦膜之所延展。其體極薄。質亦神經也。故知覺最敏速。故微有抵觸。則直發噴嚏。常隨吸氣引

諸般香臭刺戟透徹以達腦神能審辨
 衆薰修其職又第五對神經入鼻者亦
 助其機用云凡失氣卒倒者急吹強更
生故也為此且此膜血絡及水羅統繫布
 滿焉是以能滲泄其血中黏汁故常常
 雖呼吸能滋潤鼻中使之無乾燥之患
 又曰第一對嗅神經其體極柔軟而為
 自滲入腦中刺液注其支纖以輸鼻中
 水羅水羅乃受而分泌以外泄此所謂

涕洟者也○夫鼻通喉嚨氣管出納呼
 吸調適聲音者亦固其所最也
 ○王之氏鼻之嗅官論曰鼻司嗅受物
細筋從腦前分美惡焉之鼻司嗅受物
肉如乳通於鼻使鼻受其聞其筋動覺至
香臭之辨第一對嗅神經有薄膜包之
知風送鼻之辨外物之氣入藏至嫩肉之能然必
名也鼻筒似有鼻筒以藏西書以存鼻室之
 此亦傳西說而所記也然語而不詳可

惜也。

重譯解體新書卷之五終

